

股票简称：山东高速

股票代码：600350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文化东路 29 号七星吉祥大厦 A 座）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 2015 年度受托管理人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16年6月

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国泰君安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国泰君安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 录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2
一、发行人名称	2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2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2
第二章 发行人 2015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4
一、公司基本情况	4
二、发行人 2015 年度经营状况	4
三、发行人 2015 年度财务情况	7
第三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9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0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状况	10
第五章 本期债券担保人情况	11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2
第七章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3
第八章 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情况	14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5
第十章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	16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18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dong Hi-speed Company Limited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396号”文件核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山东高速”）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截至 2014 年 7 月 16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或“本次债券”）成功发行 20 亿元。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及代码：债券简称“14 鲁高速”、债券代码 122305。

3、发行主体：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4、债券期限：本次债券期限为 5 年期（普通）。

5、发行总额：人民币 20 亿元，一次性发行。

6、票面金额：100 元。

7、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票面年利率为 5.84%，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保持不变。

8、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

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9、计息期限：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 2014 年 7 月 11 日至 2019 年 7 月 10 日。

10、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4 年 7 月 11 日。

11、付息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7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2、兑付日：本次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19 年 7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15、跟踪评级结果：中诚信通过对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状况和发行的本次债券进行跟踪评级，评定山东高速主体长期信用评级等级为 AAA，本次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

16、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调整公司债务结构和补充营运资金等用途。

第二章 发行人 2015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名称：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Shandong Hi-Speed Company Limited
- 3、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文化东路29号七星吉祥大厦A座
- 4、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奥体中路5006号
- 5、公司设立日期：1999年11月16日
- 6、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863134717K
- 7、注册资本：481,116.5857万元人民币
- 8、法定代表人：孙亮
- 9、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10、股票简称：山东高速
- 11、股票代码：600350
- 12、信息披露报刊名称：《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 13、董事会秘书：张震
- 14、联系电话：（0531）89260052
- 15、联系传真：（0531）89260050
- 16、电子信箱：zhangz@sdecl.com.cn
- 17、邮政编码：250101
- 18、互联网网址：www.sdecl.com.cn
- 19、经营范围：对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的投资、管理、养护、咨询服务及批准的收费，救援、清障；仓储（不含化学危险品）；装饰装修；建筑材料的销售；对港口、公路、水路运输投资；公路信息网络管理；汽车清洗。（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15 年度经营状况

1、总体经营情况

2015年，发行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88,613.79万元，同比增长8.8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5,787.45万元，同比增长6.45%，主要得益于高速公路运营板块收入的增长。2015年公司经营性业务利润达35.91亿元，同比增长21.72%。同期公司通过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和委贷项目收益等方式实现投资收益0.78亿元，全年累计实现营业利润达36.69亿元；加之0.55亿元的营业外损益，公司2015年实现利润总额37.24亿元，同比增长9.41%。2015年全年公司实现净利润26.86亿元，同比增长9.04%；同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12.48%和0.57，较上年分别减少0.27个百分点和增长6.51%。

总体来看，得益于高速公路运营板块收入的增长，公司整体收入规模和净利润规模继续保持增长态势，总体经营情况良好。

2、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2015年度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的主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同比变动(%)	营业成本同比变动(%)	毛利率同比变动(%)
收费路桥之通行费及托管费收入	647,815.06	217,408.31	66.44	6.30	-2.02	2.85
建设移交项目收入	12,669.77	-	100.00	-22.77	-	-
房地产销售收入	24,209.92	20,742.56	14.32	3,883.29	4,707.08	-14.68
其他	3,919.04	3,612.68	7.82	-37.90	-1.98	-33.78

2015年公司总体业务规模继续保持稳定增长，2015年全年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总收入695,460.85万元，同比增长8.38%；其中通行费收入及托管费收入为647,815.06万元，较去年增长6.30%，主要系车流量增大所致。2015年公司高速公路板块毛利率为66.44%，较上年上升2.85个百分点。由于高速公路运营板块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重达93.15%，该板块毛利率水平的上升引起公司营业毛利率水平的上升，当期公司营业毛利率为65.15%，同比上升0.48个百分点。

建设移交项目方面，公司积极与地方政府等开展合作，通过自建或委托代建的方式进行工程建设。公司该业务板块2015年度实现收入12,669.77万元，较上年降低22.77%。该板块占公司营业总收入比重为1.82%，对公司整体业绩影

响较小。

房地产销售方面，2015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的项目包括雪野湖一期、雪野湖二期、章丘玉兰花园项目。公司该业务板块 2015 年度实现收入 24,209.92 万元，较上年大幅增长 3,883.29%。该板块占公司营业总收入比重为 3.48%，对公司整体业绩影响较小。

(2) 2015 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 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山 东	657,373.29	8.96
河 南	13,154.08	-0.51
湖 南	18,086.42	11.69
合 计	688,613.79	8.83

3、核心竞争力分析

高质量的路桥资产成为公司的主要核心竞争力。在优质路桥资源支撑下，通行量与通行费用稳步增长，构成了公司核心业务板块良好发展的趋势。

公司核心路桥资产均为山东省高速公路网的中枢干线，也是全国高速公路网的重要组成部分，路产质量优良，路网完善。截至2015年末，公司运营管理（包括托管公司运营）的收费公路（包括桥梁、一级公路和高速公路）总里程达1,875公里。2015年公司车流量和通行费收入稳步增长，运营情况良好，全年累计实现路桥通行费及托管费收入64.78亿元，同比增长6.30%。

得益于车流量的增加，公司所运营主要路段通行费收入也相应增加。具体从路段收入构成来看，济青高速和京福高速相关路段仍是公司通行费收入主要来源，2015年济青高速和京福高速相关路段分别实现通行费收入26.53亿元和17.31亿元，分别占当期路桥通行费及托管费收入的40.95%和26.72%；其中济青高速路段通行费收入同比增长3.31%，京福高速相关路段通行费收入同比减少2.31%。2015年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收购山东利津黄河公路大桥有限公司65%股权，新增利津黄河公路大桥路段，形成一定的通行费收入补充。此外，公司104国道-泰曲段、滨州黄河大桥、平阴黄河大桥和衡邵高速路段通行费收入均较上年出现明显增长。

三、发行人 2015 年度财务情况

1、发行人2015年度财务数据

根据发行人2015年年度报告，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合计	4,442,948.82	4,412,925.58
负债合计	2,024,173.77	2,155,954.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18,775.05	2,256,971.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94,595.14	2,125,078.55

(2)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695,460.85	641,664.64
营业利润	366,903.95	325,736.84
利润总额	372,435.01	340,408.15
净利润	268,638.07	246,372.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5,787.45	259,069.31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626.75	272,920.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4.51	-282,124.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341.24	110,114.65

近年来，公司总资产规模持续增长，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444.29亿元，同比增长0.68%。同时，长、短期借款的偿还使得公司负债规模下降，2015末公司负债规模为202.42亿元，同比减少6.11%。所有者权益方面，得益于留存收益的积累，公司自有资本实力不断增强，截至2015年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241.88亿元，较上年增长7.17%。同期，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45.56%，较上年降低3.30个百分点，财务杠杆水平较为适中。

从债务期限结构来看，公司债务以长期债务为主，截至2015年末，公司总债务为141.53亿元，其中长期债务为108.36亿元。公司于2015年4月发行面值金额为15亿元的201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期限为270天，该超短期融资券已

于2016年1月到期偿还；公司于2015年7月发行面值金额为10亿元的201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期限为270天，根据公司公告的兑付公告，该超短期融资券已于2016年4月到期偿还。截至2015年末，公司短、长期债务比为0.31倍，债务期限结构较为合理。总体来看，受益于留存收益的积累，公司自有资本实力稳步提升，财务杠杆水平较为适中，且其债务以长期债务为主，债务期限结构较为合理。

2015年公司EBITDA规模为52.57亿元。从EBITDA对债务本息的保障程度来看，2015年公司总债务/EBITDA为2.69倍，EBITDA利息保障倍数为8.18倍。整体来看，公司经营路产路网协同效应显现，收入及利润规模保持增长，EBITDA能对债务本息形成有效覆盖，对债务本息的偿还形成有效保障。

现金流方面，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33.06亿元，同期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总债务和经营活动净现金/利息支出分别为0.23倍和5.15倍，覆盖程度较高，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能够对债务本息的偿付形成较强的保障。

财务弹性方面，公司与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工商银行、中信银行和邮储银行等多家银行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2015年末，公司获得的银行授信总额合计134.40亿元，其中未使用120.95亿元，备用流动性充裕。

第三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6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2015年度受托管理人报告》。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396号”文件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14 年 7 月 11 日至 15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20 亿元本期债券。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7 月 17 日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发行人聘请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债券网上发行认购资金到位情况、网下配售认购资金到位情况以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分别出具了编号为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4）第 412 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4）第 415 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4）第 414 号的验资报告。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债券拟将其中 14 亿元偿还贷款，6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状况

根据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运用计划，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调整公司债务结构和补充营运资金等用途。截至目前，发行人已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第五章 本期债券担保人情况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章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 2014 年 7 月 11 日至 2019 年 7 月 10 日。

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间内，每年7月11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2015年度，发行人已按约定足额、及时地支付了“14鲁高速”的利息。

第八章 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中诚信出具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6）》，中诚信通过对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状况和发行的 2013 年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评定山东高速主体信用评级等级为 AAA，本次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章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

一、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经查阅发行人 2015 年年度报告，未发现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二、本期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6）》，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三、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经查阅发行人 2015 年年度报告并经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未发生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的情况。

四、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经查阅发行人 2015 年年度报告并经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未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五、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经查阅发行人 2015 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未发生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情形。

六、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经查阅发行人 2015 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未发生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的情形。

七、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经查阅发行人 2015 年年度报告，发行人未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的情形。

八、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经查阅发行人 2015 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未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九、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经查阅发行人 2015 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未发现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十、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债券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公司按计划按时足额偿付，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承诺等，同时资信评级机构与受托管理人充分发挥了作用，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的更好实施。

十一、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经查阅发行人 2015 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二、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2015年度受托管理人报告》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27 日